

摩根士丹利华鑫优悦安和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优悦安和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9893
交易代码	00989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5,440,272.2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取主动管理的投资策略，通过大类资产配置和个股精选，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对股票、债券和货币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深入分析，合理预测各类资产的价格变动趋势，确定不同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在此基础上，积极跟踪由于市场短期波动引起的各类资产的价格偏差和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动态调整各大类资产之间的投资比例，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平稳的基础上，获取相对较高的基金投资收益。</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投资组合：自上而下地分析行业的增长潜在空间、竞争结构、增长节奏、潜在风险等方面，把握投资机会；自下而上地评判企业的核心科技和创新优势、管理层、治理结构等，通过对企业基本面和估值水平进行综合研判，深度挖掘</p>

	<p>优质个股。</p> <p>3、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理利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衍生工具，充分考虑衍生品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或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p> <p>4、债券投资策略 本投资组合对于债券的投资主要为久期管理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个券选择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等，并择机把握市场有效性不足情况下的交易机会。</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0 月 1 日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245,706.86
2. 本期利润	9,349,281.5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4,084,146.3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42

注：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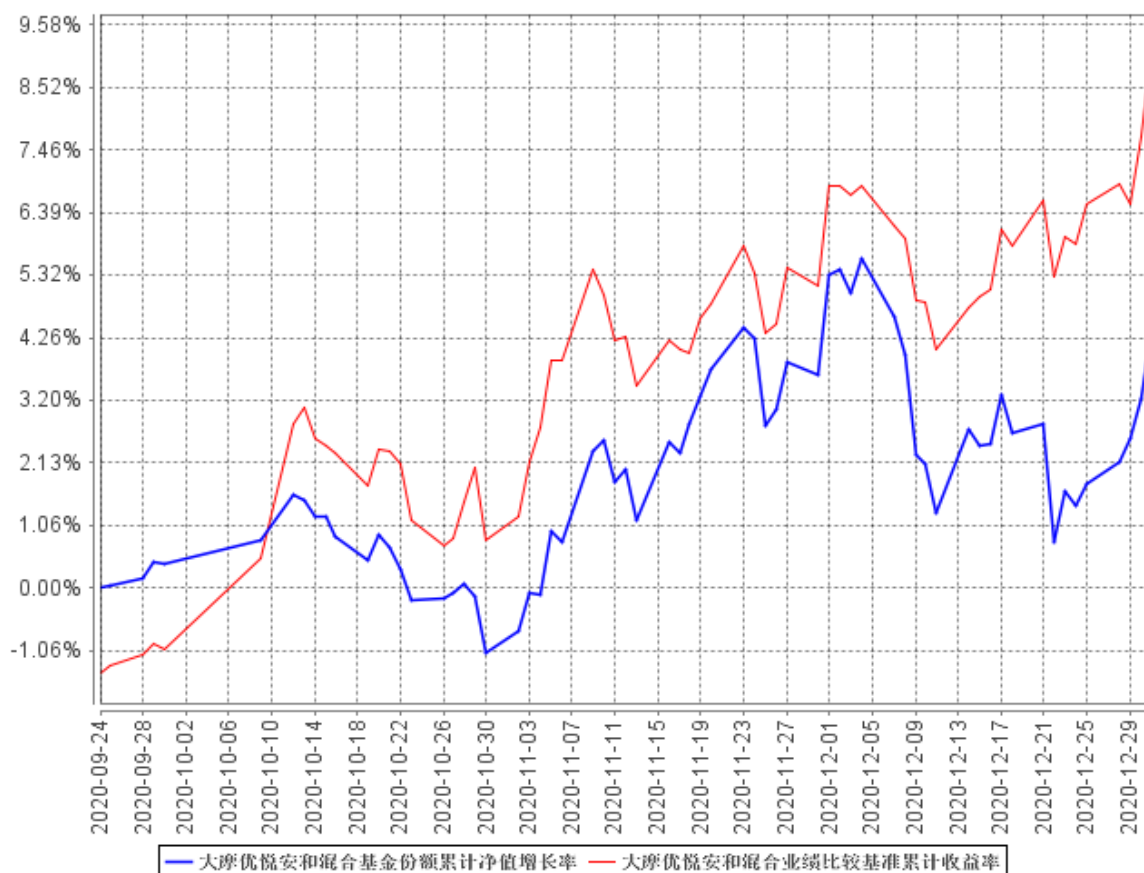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98%	0.73%	10.35%	0.74%	-6.37%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42%	0.70%	9.21%	0.74%	-4.79%	-0.04%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大摩优悦安和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晓春	助理总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2020 年 9 月 24 日	-	2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曾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总监、研究部副总监兼基金经理。2017 年 12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助理总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监兼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品质生活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2、基金经理的任职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完毕基金经理注册；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 年是不平凡的一年，国内外经济受新冠疫情的较大冲击。A 股市场经历了疫情爆发后的恐慌下跌以及流动性改善和疫情有效控制后的“V”型反转，整体市场以上证指数和创业板指数创前期新高收尾。2020 年四季度，国内经济增长信心不断增强，A 股市场主要指数震荡上行，其中上证指数上涨 7.92%，沪深 300 指数上涨 13.60%，创业板指上涨 15.21%。从结构上看，景气度较高的新能源产业链、食品饮料、有色金属等取得较好表现，顺周期方向的家电、汽车等估值修复明显，通信、计算机等科技方面走势一般，地产、基建链条表现较弱。

本基金在四季度仍处于建仓期，展望 2021 年一季度，疫情仍或零星爆发，但国内已基本实现对疫情的有效控制，且疫苗接种有序开展，预计未来疫情对国内经济和 A 股市场的扰动减小。海外疫情虽阶段性有恶化趋势，但考虑到海外疫苗也在有序推进，预计全球经济在 2021 年有望稳步复苏。本基金将围绕经济复苏主线，逐步加仓高景气和高成长的新能源产业链，以及低估值的金融、地产、家电等顺周期板块，同时积极布局部分前期超跌的科技成长龙头，通过筛选细分行业竞争力领先的优势公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增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42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1.0442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3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2,505,619.64	92.50
	其中：股票	192,505,619.64	92.5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352,570.20	7.38
8	其他资产	259,549.57	0.12
9	合计	208,117,739.4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1,974,219.15	40.1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119,400.00	5.4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112,220.31	9.36
J	金融业	73,553,914.04	36.04
K	房地产业	9,866.14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736,000.00	3.3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92,505,619.64	94.3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6	新北洋	2,065,100	19,453,242.00	9.53
2	601166	兴业银行	881,900	18,405,253.00	9.02
3	002609	捷顺科技	1,901,900	17,706,689.00	8.68
4	000001	平安银行	700,000	13,538,000.00	6.63
5	601318	中国平安	150,000	13,047,000.00	6.39
6	000651	格力电器	200,000	12,388,000.00	6.07
7	002627	宜昌交运	2,098,000	11,119,400.00	5.45
8	600346	恒力石化	300,000	8,391,000.00	4.11
9	600600	青岛啤酒	80,700	8,021,580.00	3.93
10	002036	联创电子	700,000	7,238,000.00	3.55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 and 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将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 期货交易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的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投资策略进行套期保值，以获取超额收益。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外，其余的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020 年 2 月，中国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发布《中国银保监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深银保监罚决字（2020）7 号）对平安银行个人消费贷款风险分类结果不能反映真实风险水平

等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

2020 年 10 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发布《宁波银保监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甬银保监罚决字〔2020〕66 号）对平安银行贷款资金用途管控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处以罚款。

本基金投资平安银行（000001）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针对上述情况，本基金管理人进行了分析和研究，认为上述事件对平安银行的投资价值未造成实质性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上述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9,129.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1,744.0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156.95
5	应收申购款	54,519.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9,549.5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6,054,924.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263,048.2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877,699.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5,440,272.2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